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3)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收益約為2,962.0百萬港元(2017年：約2,966.0百萬港元)，下跌約0.1%
- 毛利率¹約為70.5%(2017年：約71.6%)，減少約1.1個百分點
- 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為159.8百萬港元(2017年：約202.7百萬港元)，下跌約21.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為42.5百萬港元(2017年：約82.8百萬港元)，下跌約48.7%
- 每股基本盈利²約為3.27港仙(2017年：約6.37港仙)，下跌約48.7%
- 顧客人數約為27.5百萬人(2017年：約28.7百萬人)，下跌約4.2%
-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2%(2017年：約2.0%)
-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9港仙及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1港仙(2017年：特別末期股息一無，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5港仙)

1 毛利等於收益減已出售存貨成本。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益並將所得出的數值乘以100%計算。

2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42,477,000港元(2017年：約82,84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00,000,000股(2017年：1,300,000,000股)計算。

全年業績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5	2,961,974	2,965,97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1,269	19,643
已出售存貨成本		(874,762)	(842,926)
僱員成本		(977,101)	(990,064)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545,771)	(523,660)
折舊		(98,800)	(97,529)
燃料及公用服務開支		(180,472)	(184,709)
其他開支		(245,307)	(241,515)
財務成本	6	(622)	(691)
除稅前溢利	7	60,408	104,523
所得稅開支	8	(17,931)	(21,6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42,477</u>	<u>82,842</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10	<u>3.27港仙</u>	<u>6.37港仙</u>
— 攤薄	10	<u>3.26港仙</u>	<u>6.36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42,477</u>	<u>82,842</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內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與換算國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u>6,020</u>	<u>(3,1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8,497</u>	<u>79,68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3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3,600	261,362
商譽		58,707	58,707
無形資產		13,000	13,000
按金		110,168	88,341
遞延稅項資產		21,190	25,9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26,665</u>	<u>447,341</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72,088	78,348
貿易應收款項	13	20,906	8,6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173	116,166
可收回稅款		6,822	17,801
已抵押定期存款		71,142	2,3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3,169	637,353
流動資產總值		<u>910,300</u>	<u>860,65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111,138	78,48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124,966	129,162
計息銀行借貸		10,783	18,467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484	682
撥備		12,439	12,501
應付稅款		4,910	9,977
流動負債總額		<u>264,720</u>	<u>249,278</u>
流動資產淨值		<u>645,580</u>	<u>611,37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72,245</u>	<u>1,058,718</u>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27,371	27,427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741	1,225
撥備	18,300	20,430
遞延稅項負債	279	1,082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46,691	50,164
	<hr/>	<hr/>
資產淨值	1,025,554	1,008,554
	<hr/>	<hr/>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00	1,300
儲備	1,024,254	1,007,254
	<hr/>	<hr/>
權益總額	1,025,554	1,008,554
	<hr/>	<hr/>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新蒲崗六合街8號六合工業大廈15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4年11月13日起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進行編製。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呈列。除另有註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所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範圍

除下文闡釋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影響外，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所產生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4.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由於本集團資源統一處理，且並無單獨營運分部財務資料，故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以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為主。因此，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以及於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的若干非流動資產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	2,850,850	2,850,405
中國內地	111,124	115,569
	2,961,974	2,965,974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的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	283,777	294,968
中國內地	38,024	38,320
	321,801	333,288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所在地，並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並無本集團的單一客戶於年內為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超過10%，故本集團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餐館營運的總收益以及已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的已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的發票淨值。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餐館營運	2,892,952	2,895,682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69,022	70,292
	2,961,974	2,965,97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3,339	4,539
專利收入	2,086	2,104
贊助收入	8,314	8,322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2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454	–
豁免復歸負債的收益	3,052	1,689
外匯差額淨額	1,313	–
其他	2,711	2,703
	21,269	19,643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利息	532	594
融資租賃利息	90	97
	622	691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462,610	439,139
或然租金	1,468	3,074
	<u>464,078</u>	<u>442,213</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938,971	941,679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653	10,0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6,477	38,377
	<u>977,101</u>	<u>990,064</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3,39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15)	28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減值	28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454)	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撇賬	4,287	1,567
外匯差額淨額	(1,313)	10,604
	<u>(1,313)</u>	<u>10,604</u>

8. 所得稅

年內，自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16.5%(2017年:16.5%)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年內，中國內地的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2017年:25%)計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12,528	18,04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41)	26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1,753	2,694
遞延	3,991	918
	<u>17,931</u>	<u>21,681</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17,931</u>	<u>21,681</u>

9. 股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5港仙 (2017年：2016年末期股息－3.12港仙)	33,150	40,560
於報告期末擬派的股息：		
2018年擬派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9港仙 (2017年：2017年擬派特別末期股息－無)	47,970	–
2018年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1港仙 (2017年：2017年擬派末期股息－2.55港仙)	17,030	33,150
	65,000	33,150

本年度擬派的特別末期股息及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股東已於2017年9月22日批准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擬派的末期股息33,150,000港元。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42,477,000港元(2017年：82,84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00,000,000股(2017年：1,30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42,477,000港元(2017年：82,842,000港元)及(i)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00,000,000股(2017年：1,300,000,000股)及(ii)所有購股權被視為已行使兌換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60,300股(2017年：2,079,464股)的總和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方式計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42,477</u>	<u>82,842</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00,000,000	1,300,000,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2,060,300</u>	<u>2,079,464</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02,060,300</u>	<u>1,302,079,464</u>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金額約為62,085,000港元(2017年：約86,438,000港元)。

12. 存貨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餐飲	66,438	74,209
餐館營運的其他經營項目	<u>5,650</u>	<u>4,139</u>
	<u>72,088</u>	<u>78,348</u>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信用卡應收款項	10,706	4,093
其他	<u>13,011</u>	<u>7,328</u>
	23,717	11,421
減值	<u>(2,811)</u>	<u>(2,811)</u>
	<u>20,906</u>	<u>8,610</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現金及信用卡結算，而銷售食品的交易條款則有介乎30至60天(2017年：30至60天)的信用期。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4,178	6,605
1至3個月	2,377	1,268
3至12個月	3,723	604
12個月以上	628	133
	<u>20,906</u>	<u>8,610</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初	2,811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	3,390
不能收回的金額撇賬	-	(579)
	<u>2,811</u>	<u>2,811</u>
年末	2,811	2,811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2,811,000港元(2017年：2,811,000港元)，其撥備前賬面值為2,811,000港元(2017年：2,811,000港元)。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74,693	65,005
1至3個月	35,075	12,495
3至12個月	1,043	949
12個月以上	327	40
	<u>111,138</u>	<u>78,489</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付款期一般為45至90天。

1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	48,842	57,347

1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餐館、辦公室物業及倉庫。經商討後，該等物業的租期介乎一至十二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17,869	308,47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67,949	359,614
超過五年	62,721	32,113
	748,539	700,198

此外，根據相關租賃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若干餐館的經營租賃租金乃按固定租金及按該等餐館銷售額計算的或然租金(以較高者為準)計算。由於有關餐館的未來銷售額不能可靠地計量，故上文並未計及有關或然租金，而上表僅計及最低租賃承擔。

17. 承擔

除上文附註16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83,078</u>	<u>—</u>

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若干合作協議以成立兩間公司，該兩間公司涉及香港七間餐館的營運。本集團分別於該兩間公司持有19%的股權，且本集團合共注資初始股本15,000港元及提供股東貸款9,915,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目前環球經濟存在不穩定因素，本港通脹升溫，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的資料，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由去年首季1.4%增至今年首季的2.4%，各類消費項目中以食物類(不包括外出用膳)的消費物價指數升幅更顯著，較去年同期上升4.9%；同時經濟不穩有可能導致貨品及食材價格上升，對餐飲業造成一定的壓力。然而，在扣除期間價格變動的影響後，2018年第一季的食肆總收益以數量計的臨時估計較上年同季上升6.9%。面對市場的反覆波動，本集團仍然對行業前景有信心，繼續以審慎及積極的發展策略應對。

中國市場方面，根據中國飯店協會發佈的《2018年中國餐飲業年度報告》，2017年全國餐飲業收益突破人民幣3.9萬億元，按年增長10.7%；中國烹飪協會預測，2018年，整個消費市場和餐飲市場將處於平穩運行區間，餐飲業全年增速將維持約10.0%，收益規模有望達到人民幣4.3萬億元。隨著人們生活水平提升、中產階級抬頭以及消費升級等因素影響，中國餐飲業市場品類細分愈來愈多、分化速度亦愈來愈快，餐飲業行業競爭加劇下，高開店率、高淘汰率將成為新行業常態。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採取積極進取的發展策略開設多家新店，並且積極拓展多元化的餐飲品牌，以迎合本地餐飲需求及提升顧客的用餐體驗。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於香港開設了一間「富臨」系列品牌餐館及四間「富臨概念」系列餐館。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擁有83間餐館，其中於香港共擁有80間餐館，分別為40間「富臨」系列品牌餐館、11間「陶源」系列品牌餐館及29間「富臨概念」系列餐館，及於中國共擁有3間「富臨」系列品牌餐館。

「富臨」系列品牌及「陶源」系列品牌是本集團重要的基石。目前，「富臨」系列品牌餐館(包括「皇室①號囍臨門」、「富臨皇宮」、「富臨酒家」、「富臨漁港」、「囍臨門」、「富臨粵之味」、「金皇廷囍宴」及「富臨」)專營面向大眾市場的粵菜；而「陶源」系列品牌餐館則專注提供中高檔粵式菜餚，吸引中高檔市場的顧客。

同時，近年本集團積極透過「富臨概念」系列推出更多元化的餐館，包括主要供應韓國菜的「焯八韓烤」及「漢拏山烤肉」，還有其他火鍋概念系列「四季文昌」、「富城火鍋海鮮酒家」、「正冬火鍋料理」、「正東燒豬料理」、「正冬魚塘公」及「海里鮮蒸氣石鍋」。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推出兩個新品牌包括：於傳統中菜注入摩登新穎概念的「富臨薈」，已於沙田開店；以及本地冰室快餐路線的「加多樂餐廳」，目前已於土瓜灣開店。

本集團於2015年6月推出忠誠客戶會員卡忠誠度計劃，香港「陶源」餐館忠誠客戶可享有多項會員福利及優惠，以建立客戶的長期光顧習慣。目前該會員計劃共有超過4.5萬名會員，未來本集團將會推出更多會員福利及優惠，以擴大長期客戶的基礎。

中國市場方面，本集團目前分別在廣州、珠海及福州設有「富臨皇宮」餐館，選址均為人口密集的住宅區，主要提供大眾化餐飲服務，以迎合區內居民對中菜及婚宴場地的需求。本集團相信，中國市場仍存在龐大的消費能力，未來會適時開拓新店，為中國公民提供高質的餐飲體驗及服務。

下表載列所示財政年度按業務劃分的餐館數目：

	2018年	2017年
餐館數目(於3月31日)		
「富臨」系列品牌	43	46
「陶源」系列品牌	11	12
「富臨概念」系列	29	27
	<hr/>	<hr/>
總計	83	85
	<hr/>	<hr/>

財務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較上一年減少約0.1%至約2,962.0百萬港元(2017年：約2,966.0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財政年度按業務系列劃分的餐館營運收益及變動百分比明細：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餐館營運			
「富臨」系列品牌	2,065,371	2,138,701	(3.4)
「陶源」系列品牌	396,553	383,398	3.4
「富臨概念」系列	431,028	373,583	15.4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69,022	70,292	(1.8)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年內的毛利率約為70.5% (2017年：約71.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82.8百萬港元減少約48.7%或約40.4百萬港元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的營運所涉餐飲成本增加，以及本集團續租現有租賃物業及新增五間餐館以致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增加所致。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推行策略應對上述情況，相信未來本集團的表現將逐步改善。

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對於中港餐飲市場的長遠前景充滿信心，會繼續採取積極進取的策略，調整菜式組合及品牌結構，縮小或減少部分面積較大的店舖，提升「富臨概念」系列餐館的比例。同時，本集團會積極尋找併購機會，繼續物色不同餐飲品牌(尤其是亞洲區餐飲品牌)作為併購對象，務求將富臨集團打造成多元化的飲食王國。

中國市場方面，隨著中國大眾餐飲市場持續快速發展，本集團對其長遠發展充滿信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穩定增加中國分店數目，以擴大客戶基礎及提高市場份額。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增加至約1,337.0百萬港元(2017年：約1,308.0百萬港元)，而權益總額則增加至約1,025.6百萬港元(2017年：約1,008.6百萬港元)。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可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23.2百萬港元(2017年：約637.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3.4(2017年：約3.5)。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12.0百萬港元(2017年：約20.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融資租賃約1.2百萬港元(2017年：約1.9百萬港元)及稅務貸款約10.8百萬港元(2017年：約18.5百萬港元)。該等融資租賃負債以港元計值，實際利率介乎約3.6%至6.6%，而稅務貸款亦以港元計值，實際年利率約為2.7%，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概無有關該等未償還債務的重大契約。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融資租賃、稅務貸款及計息借貸總和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下降至約1.2%(2017年：約2.0%)。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資本開支主要與添置及翻新本集團的中央廚房與物流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新餐館以及現有餐館的保養的開支有關。資本承擔與我們餐館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以及收購一項物業有關。

或然負債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關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的或然負債約48.8百萬港元(2017年：約57.3百萬港元)仍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有關(以收益或開支以不同於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為限)。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購買大部分以相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以進行外匯業務。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無重大外匯匯率風險，故並無作出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根據業務發展需求檢討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可能於適當時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約4,530名僱員。本集團相信聘請、鼓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本集團餐館營運的成功十分重要。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為其全體員工(由侍應生、收銀員、樓面經理、廚師、餐館經理以至地區經理)設立一系列標準化培訓及晉升計劃。該等培訓計劃旨在確保所有新員工掌握所在崗位的必需技能。本集團的內部晉升計劃為其員工提供明確的晉升指引，提升僱員滿足感。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富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

此外，本集團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及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而合資格僱員因彼等對本集團發展作出的過往及潛在貢獻而有權獲取不同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於2018年3月31日，43,450,000份購股權(2017年：45,280,000份購股權)尚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予以行使，且並無購股權於年內獲行使。此外，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71.1百萬港元(2017年：約2.4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抵押作銀行借貸及／或公用服務擔保的擔保。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向於2018年9月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9港仙及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1港仙(2017年：特別末期股息一無，末期股息一每股普通股2.55港仙)。特別末期股息及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如獲批准，股息將以現金支付。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10月28日生效。本公司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54,000,000份可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給予公眾的行使價應為最終發售價的60%，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授出日期起五年內有效。

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合資格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無論如何購股權的股價不得低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發售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發售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的最高者。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並於提呈要約時通知承授人)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11月13日起10年內有效。

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作出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回顧年度，楊維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本公司並無作出區分。由於楊維先生對本集團及其業務具資深經驗及專門知識，董事會認為委任其擔當主席兼行政總裁的雙重角色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能為本公司帶來貫徹的領導，並可確保制定及執行企業策略的效率，而董事會的運作具有足夠的權力及職權平衡。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此等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明確職責分工、可靠內部監控、適當風險管理程序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保持透明度而達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相關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根據向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的回應，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回顧年度後事項

除本公佈附註18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於2018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2016年2月1日採納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審核過程、風險管理

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目前，范駿華先生、鄔錦安先生及伍毅文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其中鄔錦安先生為主席。彼等均具備豐富財務及綜合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完成的工作包括：(i)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ii)提前審閱應呈交予董事會批准的中期報告及年報；(iii)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進度及效能；(iv)審閱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及(v)考慮外聘核數師就提供核數及獲准許非核數相關服務的委聘條款及酬金。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的相關披露。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初步公佈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本初步公佈所載列的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的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的受委聘核證，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公佈作出核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待於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建議特別末期股息及末期股息將於2018年9月10日(星期一)或前後支付予於2018年9月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且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3日(星期一)至2018年9月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登記。為確定享有建議特別末期股息及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8月3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刊登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fulum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年度報告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楊維

香港，2018年6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維先生、楊潤全先生、楊潤基先生及梁兆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駿華先生、鄔錦安先生及伍毅文先生。